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申请人：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汽车”）的控股子公司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华菱”）。

●法院裁定的类型：破产清算。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湖南华菱的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湖南华菱进入破产程序后，若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湖南华菱破产清算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和会计师审计为准。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022年7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的控股子公司湖南华菱收到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湘04破申7号），裁定受理申请人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武汉金天成机电有限公司、湖北业达机电有限公司、南京民光油管有限公司对湖南华菱的破产清算申请。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裁定的主要内容

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湖南华菱为依法登记成立的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债权人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武汉金天成机电有限公司、湖北业达

机电有限公司、南京民光油管有限公司向法院提出对湖南华菱进行破产审查，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第七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受理江苏罡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武汉金天成机电有限公司、湖北业达机电有限公司、南京民光油管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本裁定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

二、破产清算企业基本情况

1、湖南华菱基本情况

(1)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

(2) 法定代表人：王少军

(3)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18 日

(4) 住所：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

(5) 经营范围：汽车、专用汽车、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财务状况：

经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华菱的资产总额 29,754.03 万元，负债总额 35,482.45 万元，资产净额-5,728.4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250.58 万元，净利润-2,888.78 万元。

2、股权结构

湖南华菱系由本公司的子公司华菱汽车与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其中华菱汽车认缴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66.67%，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缴足。截至本公告日，华菱汽车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75.00%，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25.00%，故本公司对湖南华菱持股比例 75.00%，表决权比例 75.00%。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湖南华菱的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湖南华菱进入破产程序后，若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湖南华菱破产清算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和会计师审计为准。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